

# 选课办理程序

教务处发布课表



学生浏览开设课程



教务处开放选课，学生进行选课，并进行改退选课程，核实个人课表



教务处停止选课，停开不具备开课条件的课程



教务处开放二次选课，并进行补改退选课程，学生提交重新学习和跟班学习申请表，学院审核签字



重新学习交重修费



教务处根据重修缴费名单处理未交费名单